

附件 1

2024 年度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教育学项目及 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

一、申报对象

2024 年度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教育学项目（以下简称“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主要面向我省高等学校、教育科研机构的教师和教育工作者，有较好研究基础的中小学教师也可申报。

2024 年度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面向我省各级各类学校、教育科研机构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申报。

二、申报指标

2024 年度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和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限额申报。

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申报指标为：本科高校各 5 项，高职高专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各 2 项。各州市申报限额为：昆明市 5 项（含省属中小学校），其他州市各 2 项。

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标为：昆明市（含省属中小学校）100 项，曲靖市、昭通市各 80 项，红河州、文山州、大理州、普洱市、临沧市、保山市、楚雄州、玉溪市各 50 项，德宏州、丽江市、西双版纳州、迪庆州、怒江州各 20 项。高校申报限额为：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师范大学每校不超过 30 项，其他本科高校每校

不超过 20 项，高职高专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每校不超过 10 项。

三、项目类别

（一）2024 年度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设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资助额度为：重点项目每项资助 5 万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 3 万元、青年项目每项资助 2 万元。

（二）本次 2024 年度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立重点课题、一般课题、青年课题、培育课题共 4 个类别。对重点课题予以经费资助，一般课题、青年课题和培育课题均为非资助课题，研究经费由申报人所在单位自筹，自筹经费不少于 1 万元。重点课题计划立项 30 项，每项资助 1 万元。

申请人应按照《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云财教〔2021〕382 号）的要求，根据实际需要编制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

四、项目选题

本次申报不发布选题指南，申报人可自拟题目进行申报。申报项目选题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色、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体现云南省教育科学研究水准的研究成果。鼓励开展反映云南教育改革发展的前瞻性、创新性课题研究。项目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避免引起歧义。

五、申报条件

（一）课题申请人须具备下列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同时须具备下列条件：

申报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重点项目、省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具有博士学位。申报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青年项目及省教育科学规划青年课题申请人，不受职称限制，男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9 年 8 月 28 日后出生），女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1984 年 8 月 28 日后出生）。申报其他类别项目（课题）申请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具有博士学位。培育项目只针对高职高专学校、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教育科研机构工作者申报。

项目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否则视为违规申报。全日制在读研究生不能申报，具备申报条件且工作单位在云南的在站博士后，从所在工作单位申报。

（二）项目申请人所在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以兼职人员身份从所兼职单位申报的，兼职单位须审核兼职人员正式聘用关系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项目管理职责并承诺信誉保证。

（三）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申请人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特对项目申请作如下限定：

1. 项目申请人同年度只能申报 1 个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申报；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 2 个项目的申报。

2. 截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研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省社科规划各类项目、省教育科学规划各类课题，未向主管业务部门提交结项申请材料的负责人，不能申报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在研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省教育科学规划各类课题，未向主管业务部门提交结项申请材料的负责人，不能申报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3. 不得以已出版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请本项目。不得以已获得同级别及以上项目立项的相同或相近选题申报本次项目。

4. 今年已申报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省社科规划其他项目并获得立项的，本批次项目不再重复立项。

申报人违反上述规定申报项目的，视为违规申报，申报材料不予受理，如获立项一律作撤项处理。有资助经费的被撤项项目，除追回已拨付的项目资助经费外，项目负责人 5 年内不得申报或参与申报省社科规划各类项目、省教育科学规划各类课题。

六、申报办法

（一）网络申报

2024 年度省社科规划教育学项目和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采取网络申报和纸质申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网络申报须先注册为云南

教育专网用户，从“云上教育统一认证系统”（网址：<https://ysjy.ynjy.cn>）扫码登录“云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申报系统”进行申报。具体操作见附件 2。

（二）纸质材料报送

报送的纸质材料包括：1. 经审查合格的《申请书》（签章完整，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1 份、《论证活页》（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一式 3 份；2. 系统下载的单位全部申报项目汇总清单 1 份（清单由教育科研管理部门下载，个人无需提供），加盖教育科研管理部门公章。联系人：朱老师、段老师，联系电话：0871-65026046、65129647，邮政编码：650223，邮寄地址：昆明市学府路 2 号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省教育厅大楼 1016、1019 室）。

（三）时间要求

网络申报及审核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5 日 8:00—8 月 28 日 18:00；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8 月 30 日（送达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报组织

各州市教育体育局教育科学规划办负责组织本州市中职学校、中小学及幼儿园的项目申报及申报材料审核，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科研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本单位的项目申报组织和材料审核。省属中小学、幼儿园从所在州市教科院（所）申报。各教育科研管理部门要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人资格、

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并签署是否同意申报的明确意见。